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松源镇

村：按背村

公告日期：2025年3月27日至2025年4月18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04018JC90133	陈迪华	共同共有	2	砖木结构	1998/11/14	109.50	109.50	213.79	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按背村陈屋片117号	109.50	213.79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松源镇

村：湖维村

公告日期：2025年3月27日至2025年4月18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04022JC90142	黄云英	共同共有	1	混合结构	2005/10/10	132.87	132.87	132.87	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湖维村六组	132.87	132.87	
441403104022JC90633	廖淦远	共同共有	1	混合结构	2005/10/10	155.05	155.05	151.64	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湖维村七组	150	151.64	实测面积155.05平方米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